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浙江東方科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6月29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法例第571W章《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第9(2)條作出。本公告僅作參考用途，並不構成任何人士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要約或誘使作出要約的邀請。任何有關發售股份的投資決定應僅依賴招股章程中的資料而作出。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美國的領土及屬地、美國任何州以及哥倫比亞特區或任何其他法律禁止此類發佈的司法權區內)發佈、刊發或派發。本公告並不構成亦不屬於在美國境內或於任何其他司法權區購買或認購證券的任何要約或招攬的一部分。本公告所述證券並無亦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或其他司法權區的證券法登記。證券不得在美國境內提呈發售、出售、質押或以其他方式轉讓，惟根據美國證券法的登記規定及任何適用州證券法獲豁免者除外，或除非符合美國證券法項下的S規例，否則不得於美國境外提呈發售、出售、質押或以其他方式轉讓。證券不會在美國公開發售。

DKE 东方科脉
DKE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浙江東方科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70)

穩定價格期結束、並無採取穩定價格行動及超額配股權失效

本公告乃由本公司根據香港法例第571W章《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第9(2)條發出。

穩定價格期結束

本公司宣佈，全球發售的穩定價格期於2026年8月2日(星期日)(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結束。

並無採取穩定價格行動及超額配股權失效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7月8日的公告。由於國際配售中並無超額分配H股，故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承銷商)於穩定價格期內並無行使超額配股權，而穩定價格經辦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亦無於穩定價格期就全球發售採取任何穩定價格行動。超額配股權於2026年8月2日(星期日)失效。因此，本公司並無且不會根據超額配股權發行H股。

公眾持股量

緊隨穩定價格期結束後，本公司即遵守並將持續遵守上市規則第19A.13A條項下的公眾持股量規定。

承董事會命
浙江東方科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周愛軍

香港，2026年8月3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i)執行董事周愛軍先生及王文亮先生；(ii)非執行董事汪嘯先生、王揚女士、劉喻先生及狄琛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曾愛民教授、周國富教授及阮添士先生。